

证券代码：300137

证券简称：先河环保

公告编号：2017-015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核查结果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先河环保 股票代码：300137）将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风险提示：

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先河正源环境治理技术有限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与雄县人民政府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推进雄县包装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综合治理及资源化利用。选定的2家试点企业设备已安装调试完毕并进入正常运行；此外，与14家企业签订第三方治理合同，合同合计金额1,272万元，占公司未经审计的2016年度营业收入78,210.08万元的1.63%。目前，雄县VOCs项目未对公司整体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另外，溶剂分离提纯中心筹备已完成可研及节能报告编制，通过专家节能评审，但由于政策的原因，土地审批手续冻结，未能建设。

截止目前，公司未接到相关政府部门对该合作框架协议的变动通知，但该框架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可能因政策变动、项目建设周期及包装印刷行业技术更新等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停牌核查的情况介绍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为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决定就相关事项进行核查。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先河环保 股票代码：300137）自 2017 年 4 月 13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内容详见2017年4月1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价异常波动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停牌期间，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关于雄县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综合治理项目

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先河正源环境治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河正源”）于2015年9月15日与雄县人民政府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推进雄县包装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综合治理及资源化利用（具体详见2015年9月16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根据合作框架协议，先河正源将与雄县辖区内包装印刷企业开展 VOCs 污染第三方治理合作，建立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收集装置、解析装置及运营体系；先河正源将在雄县辖区内适宜的地点分期投资建设溶剂分离提纯中心，提纯中心作为雄县辖区内包装印刷企业 VOCs 污染治理，回收溶剂提纯利用的公共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 VOCs 溶剂的资源化利用服务。

为推进该合作框架协议的落地，2016年5月，先河正源在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设立全资子公司保定先河正源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环保治理设施、设备的研发、生产、加工安装；工程运营维护及咨询；污染物再生资源利用。计量仪器、环保设备的研制研发；再生资源可利用产品的批发、零售；环境监测仪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环境监测仪器的维修、运营服务等。

目前选定的2家试点企业设备已安装调试完毕并进入正常运行；此外，与14家企业签订第三方治理合同，合同合计金额1,272万元，占公司未经审计的2016年度营业收入78,210.08万元的1.63%。其中6家企业完成设备安装，正在组织验收，剩余8家企业设备正在准备安装；溶剂分离提纯中心筹备已完成可研及节能报告编制，通过专家节能评审，但由于政策的原因，土地审批手续冻结，未能建设。

截止目前，公司未接到相关政府部门对该合作框架协议的变动通知，但该框架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可能因政策变动、项目建设周期及包装印刷行业技术更新等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目前，雄县VOCs项目未对公司整体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除上述雄县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综合治理项目最新进展情况外，公司前期披露的其他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

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复牌事项

公司相关核查工作已完成，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先河环保 股票代码：300137）将于2017年4月17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